

## 2、二次报价一览表（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提供，此格式用于二次报价）

绍兴文理学院、绍兴市鼎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采购人）、（采购代理机构）：

按你方磋商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磋商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  
如你方接受本磋商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兰亭校区校园设施维护修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【磋商编号：SXDZ-2025-2-7（采购编号）】的实施。

磋商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| 序号       | 名称             | 工期                 | 备注（如果有）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       | 兰亭校区校园设施维护修缮项目 | 30 日历天             | 报价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|
| 磋商报价（小写） |                | 下浮率 <u>15.00</u> % |              |

注：1、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磋商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磋商无效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 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磋商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磋商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磋商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磋商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磋商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0 日